

证券代码: 000681

证券简称: *ST 远东

公告编号: 2009-043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8月4日下午16:00在常州公司总部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9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姜放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200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文件精神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就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向公司的相关人员

进行了调查和核实，现发表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公司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未发现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的担保，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

特此公告！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六日